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为全力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工作,根据《关于开展第二轮第三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通知》和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边督边改信息公开有关要求,现将交办忻州市群众信访举报第三十二批案件办理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二批 2021年5月1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2SX202105130011	举报反映忻州市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违法生产,县委书记、县长在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公示中D140000201812060092、X14000020181208006,编造虚假事实欺瞒督察组:1.国家禁止在农用耕地上开采砖瓦粘土,而忻州市、保德县政府给兴旺砖厂办理了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将集体农用地变更为私人用地等手段任其违法生产;2.该砖厂长期未办理采矿许可证违法生产多年后,保德县国土资源局于2004年为其办理了砖瓦粘土采矿许可证,到期后又多次延期违法办理采矿许可证;3.忻州市安监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市环保局的环评批复、保德县环保局的竣工验收、县质监局的营业执照和县发改局的备案表等全部手续都是违法违规办理的;4.“回头看”处理报告中要求拆除违法占地4.36亩土地上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恢复土地原状、处罚84294元,目前均未兑现;5.县政府在边督边改公示中隐瞒必须公开的情况,且与忻州市公开的情况不一致;6.该砖厂非法侵占红色历史文化遗址遗迹;7.忻州市所辖范围内14个县(市、区)所开办的砖厂绝大部分都存在占用耕地现象,保德县尤为严重,县委书记、县长将其作为扶贫项目,在东关镇高家井沟、王家滩、大烟墩、西南沟、大树梁村形成批量化、规模化的红砖建材产业,共计30多个。	忻州市保德县	生态	<p>1.经调查,群众举报的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而不是大烟墩村。现场检查时该砖厂处于停产状态(2018年10月23日该砖厂已申请停电)。关于群众举报该砖厂无合法土地手续,以租代征、占用耕地40亩左右的问题。经调查,2005年3月23日忻州市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忻政占土字〔2005〕22号)《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补办占用手续,该土地作为东关镇大树梁村以土地使用权入股,同兴旺砖厂联建空心砖生产项目用地”。保德县人民政府于2005年9月8日以保德县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保政占土字〔2005〕17号)通知保德县大树梁村兴旺砖厂《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的通知》,“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办理土地占用手续,该土地以土地使用权入股,同兴旺砖厂联建空心砖生产项目用地”。保德县大树梁砖厂于2007年9月25日依法取得保德县人民政府(保集用〔2007〕第022号)集体土地使用证,土地使用权为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地类用途为采矿业(砖厂),使用权面积为3.3333公顷。保德县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2月8日委托保德县恒泰莱测绘有限公司对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进行了土地勘界。根据勘界结果,兴旺砖厂坐落在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用地总面积54.36亩(36239.48㎡),其中占用旱地(含基本农田)5.29亩(3529.92㎡),果园5.6亩(3734.89㎡),设施农用地0.026亩(17.16㎡),建设用地1.88亩(1250.36㎡),未利用地41.56亩(27707.15㎡)。所占4.36亩(2907㎡)。</p> <p>2.经调查,该砖厂2004年10月取得采矿许可证,证号为142233041001,到期后继续办理了采矿许可证,证号为C1409312014077130135747,现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11日。开采矿种:砖瓦用粘土,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90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0.0175平方公里。该砖厂取土在矿区范围内,不存在非法取土的问题。</p> <p>3.经调查,该问题与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第三十一批(D140000201812060092)交办保德县群众反映的环境问题为相同企业。群众举报的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而不是大烟墩村。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规模为年产1.2亿块煤矸石、页岩烧结砖,2005年3月23日忻州市人民政府以(忻政占土字〔2005〕22号)占用土地通知书出具了《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2005年9月8日保德县人民政府以(保政占土字〔2005〕17号)占用土地通知书出具了保德县大树梁村兴旺砖厂《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的通知》。2007年9月25日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依法取得了保德县人民政府(保集用〔2007〕第022号)集体土地使用证,该砖厂2004年10月取得采矿许可证,证号为142233041001,到期后继续办理了采矿许可证,证号为C1409312014077130135747,现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11日。2018年3月16日保德县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31680225675C。2010年9月28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0〕8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0年12月29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砖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2016年12月30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6〕31号)对该砖厂年产1.2亿块煤矸石、页岩烧结砖建设项目(一期年产6000万块)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8年6月25日忻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晋)FM安许证字〔2018〕H11883号,有效期:2018年6月25日至2021年6月24日。</p> <p>4.关于该企业“非法取土”的问题不属实。该砖厂2004年10月取得采矿许可证,证号为142233041001,到期后继续办理了采矿许可证,证号为C1409312014077130135747,现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11日。开采矿种:砖瓦粘土,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90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0.0175平方公里。该砖厂取土在矿区范围内。</p> <p>5.关于该砖厂“生产国家明令禁止的实心粘土砖”的问题不属实。接到此次举报情况转办通知后,保德县政府责成保德县国土局、保德县发改局、保德县经信局、保德县东关镇人民政府、保德县环保局于2018年12月8日组成联合调查组进行现场调查,该砖厂已于2018年10月23日停产至今。该砖厂采用的工艺是隧道窑焙烧,生产的不是实心粘土砖。</p> <p>6.关于该砖厂“破坏生态环境”问题属实。保德县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2月8日委托保德县恒泰莱测绘有限公司对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进行了土地勘界。根据勘界结果,兴旺砖厂坐落在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用地总面积54.36亩(36239.48㎡),其中占用旱地(含基本农田)5.29亩(3529.92㎡),果园5.6亩(3734.89㎡),设施农用地0.026亩(17.16㎡),建设用地1.88亩(1250.36㎡),未利用地41.56亩(27707.15㎡),所占4.36亩(2907㎡)。</p> <p>7.针对该砖厂违法占地的行为,2018年12月8日,保德县国土局对该砖厂下达了《限期拆除通知书》(保国土拆字2018106号),要求该砖厂,2018年12月15日前限期拆除违法超占4.36亩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2018年12月9日,保德县国土局对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下达了《行政处罚告知书》(保国土行告字2018067号),拟对其处以每平方米29元的罚款,罚款共计84294元。2018年12月9日,保德县国土局对东关镇国土所长康某某进行了约谈。2018年12月9日,东关镇政府对大树梁村村支书吴某林、村委会主任吴某刚进行了约谈。</p> <p>8.经调查,2005年3月23日,忻州市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忻政占土字〔2005〕22号),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50亩)补办占用手续;2005年9月8日,保德县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保政占土字〔2005〕17号),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50亩)办理土地占用手续。2007年9月25日该厂依法取得保德县人民政府(保集用〔2007〕第022号),使用权面积3.3333公顷(50亩)。经忻州市政府同意,保德县政府所批准占用土地性质为“集体未利用地”,并非举报内容提及的“农用地”。</p> <p>9.经调查,2004年10月取得《采矿许可证》,证号为:142233041001,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到期后继续办理了《采矿许可证》(有效期2018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11日),证号为C1409312014077130135747,期满后未延续。2005年3月23日,忻州市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忻政占土字〔2005〕22号),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50亩)补办占用手续;2005年9月8日,保德县人民政府《占用土地通知书<关于补办保德县东关镇大树梁村兴旺砖厂空心砖生产项目占地手续的批复>》(保政占土字〔2005〕17号),同意将东关镇大树梁村集体未利用地3.3333公顷(50亩)办理土地占用手续。2007年9月25日该厂依法取得保德县人民政府(保集用〔2007〕第022号),使用权面积3.3333公顷(50亩)。保德县大树梁村兴旺砖厂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前没有进行生产。</p> <p>10.经调查,2010年9月28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0〕8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0年12月29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砖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2016年12月30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6〕31号)对该砖厂年产1.2亿块煤矸石、页岩烧结砖建设项目(一期年产6000万块)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8年6月25日忻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晋)FM安许证字〔2018〕H11883号,有效期:2018年6月25日至2021年6月24日。2019年6月28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140931680225675C001W。2007年进行了注册登记,2020年12月17日进行了变更核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31680225675C。以上手续证件均合法有效。</p> <p>11.经调查,现该厂所占土地,除违法占用4.36亩外,其余均为非耕地(工业用地)。2018年12月12日,该厂因在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期间被群众举报,保德县自然资源局(原保德县国土资源局)对该厂违法超占2907㎡(4.36亩)土地行为进行了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保国土行罚字〔2018〕067号),对外处罚决定“拆除保德县兴旺砖厂违法超占4.36亩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处以超占面积84294元罚款”,该厂逾期不履行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2019年3月7日保德县自然资源局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罚款84294元。2019年6月27日保德县人民法院对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负责人张某采取了限制高消费措施,2019年6月28日该院《执行裁定书》(2019)晋0931执124号之二裁定:因本案被执行人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暂无财产可执行,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目前,4.36亩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已清理恢复,84294元罚款尚未执行到位。</p> <p>12.经调查,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D140000201812060092、X140000201812080006)调查处理情况公示中保德县均按要求将举报内容、调查情况、处理情况及问责情况以文字形式在保德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没有隐瞒必须公开的情况,而忻州市在市政府网站上以表格形式进行了公示,公示形式不一致情况属实。</p> <p>13.经保德县文旅局调查,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厂区范围内没有红色历史文化遗址遗迹,不存在非法侵占红色历史文化遗址遗迹的问题。</p> <p>14.经调查,保德县共有34家砖厂,28家历史性自然灭失,未建设1家,现存5家。桥头镇见虎焉村宏达砖厂、吾吉耳村砖厂、桥头镇鑫隆砖厂、王家应子长城机砖厂、康家塔村富康砖厂、义门镇暖泉村鑫源砖厂、东关镇铁匠铺真空砖厂、东关镇王家应子福利砖厂、东关镇王家应子宏兴砖厂、尧台乡良子塔村砖厂、庙前村杨崇砖厂、霍家梁砖厂等12家砖厂为已自然灭失砖厂,现已复耕(复垦)。下硫磺村华龙砖厂、后沟村联营砖厂、陈家梁砖厂、王家滩永胜砖厂、杨家湾橡胶泥沱坨砖厂、赵乃虎砖厂、永泉村砖厂、刘家坞致富砖厂、新星砖厂、杨家湾王家洼空心砖厂、保德县保跃砖厂、石坡湾村永祥砖厂、夏柳青兴盛砖厂、新尧村兴隆砖厂、大树梁兴旺砖厂、孙家梁砖厂等16家砖厂为自然灭失废弃砖厂,厂址所占土地均为非耕地。</p> <p>15.郝家里村杨军免砖厂,未建厂生产。</p> <p>16.保德县东关镇黄河砖厂、保德县万晟达新型墙体建材厂、保德县西南沟砖厂、保德县鸿畅砖厂、保德县桥头镇飞跃砖厂等5家砖厂均已取得《采矿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曾取得占用(征用)土地手续,所占土地性质为非耕地(采矿业、工业用地等)。</p> <p>17.保德县东关镇黄河砖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大烟墩村,2011年6月17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1〕22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2年9月3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5年2月16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5〕6号)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2019年1月28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1409317010982900001Z。</p> <p>18.保德县桥头镇飞跃砖厂位于保德县桥头镇炭峪沟村,2009年12月8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09〕35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1年1月24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3年9月17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3〕1号)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2020年7月22日忻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核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140931112252464K001V。</p> <p>19.保德县西南沟砖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西南沟村,2011年6月17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1〕21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2年4月23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5年2月15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5〕5号)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2019年1月28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140931785846347Y001Y。</p> <p>20.保德县万晟达新型墙体建材厂位于保德县东关镇高家井沟村,2012年5月21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2〕第4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3年6月3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函〔2013〕13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6年12月9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6〕22号)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2020年8月14日忻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核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140931063443327W001V。</p> <p>21.保德县鸿畅砖厂位于保德县义门镇天桥村,2012年9月26日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保发改备案〔2012〕18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2012年12月10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6年12月31日保德县环境保护局以(保环验字〔2016〕38号)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2018年8月7日忻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14093130300113-0900。</p> <p>22.经保德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调查,保德县仅有保德县大树梁兴旺砖厂资产收益项目为扶贫项目。</p>	部分属实	保德县自然资源局对已复耕(复垦)到位的关闭灭失砖厂,严防非农化等新的违法行为发生;对废弃砖厂,结合《保德县地质环境综合治理规划》采用引进社会资本投资、PPP等综合治理合作模式,加快推进生态修复;结合保德县正在开展的《矿山资源领域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摸查,严厉打击破坏耕地行为,短期内消化存量,严控增量。	已办结	无
2	X2SX202105130016	举报董某、牛某某在原平市长梁沟镇车水洼村后山黄花梁(牛某某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注册地址)盗采铝矿资源,在镇政府有关人员默许之下,顶风作案,修建一条4米宽、长6公里专门拉运盗采资源的道路,现在每天有两台挖掘机和两台装载机在疯狂盗采国家的铝矿资源,恳请依法查处。	忻州市原平市	生态	<p>经查:牛某某于2018年6月22日在长梁沟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注册名为原平市誉隆种养专业合作社,位于原平市长梁沟镇车水洼村后山,法人牛某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140981MAOK47EJ05。有效期至2025年10月30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201814098100000235)。该合作社未在农业部门进行养殖备案,没有从事动物饲养经营活动。该项目因未办理合法的用地手续,道路不通,养殖圈舍至今未开工修建。</p> <p>1.经轩岗镇政府、原平市自然资源局调查核实:董某某与牛某某属雇佣关系,董某某是牛某某的司机。轩岗镇行政区划2021年3月1日重新划分以来,轩岗镇党委政府多次在镇、村干部大会上要求,轩岗镇境内未经许可禁止一切机械私自上山。必须向村委会提交书面申请,村委会审核同意后,报镇政府备案后,方可进行作业。轩岗镇、村两级,未收到由该合作社法人牛某某提交上山机械作业的书面申请。</p> <p>2.2021年4月10日,黑水圪岙中心村巡查人员发现牛某某私自拉运机械作业,准备对通往新建养殖场的道路进行拓宽改造。同日,轩岗镇政府立即组织人员赴现场对其进行制止,并责令其停工、将机械设备清理出现场,要求“在未完善合法手续之前禁止一切人员、机械设备进入现场施工”。2021年4月11日,原平市自然资源局对该合作社下达了停工通知书(原自然停字〔2021〕0411号),责令其整改,在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前停止修路、建养殖场。2021年5月14日,经轩岗镇政府、原平市自然资源局现场核实:车水洼后山通往该合作社道路部分路段有拓宽修整的痕迹。反映“修建道路”情况属实。</p> <p>3.2021年5月14日,经轩岗镇政府、原平市自然资源局现场核查:在车水洼后山没有机械作业,未发现“盗采铝矿资源”的行为。</p>	部分属实	轩岗镇政府、原平市自然资源局要求原平市誉隆种养专业合作社,严格按照2021年4月11日原平市自然资源局下达停工通知书(原自然停字〔2021〕0411号)执行,在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前,禁止修路、建设养殖场等一切施工行为。	已办结	1.2021年5月15日,轩岗镇党委、纪委对车水洼村车水洼村小组长诫勉谈话。 2.2021年5月15日,轩岗镇党委、纪委对黑水圪岙村支部书记通报批评。